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956号文核准，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 www.ccstock.cn）和公司网站（www.cqlummy.com），并置备于本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股票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 行 股 数	不超过 2,300 万股
每 股 面 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
发行对象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发行日期	T 日（网上申购日为 9 月 25 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今日本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发行人联系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月季路 8 号 邮编：401336
发行人联系电话	023-67300382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2104-2107 室 邮编：200120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21-68826801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21 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9月21日